

10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  
調查局調查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  
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
等別：四等考試

類科組：法警

科目：刑事訴訟法概要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警察甲在 A 住處樓下附近巡邏，發現有輛失竊機車，因而在該處等候用車之人，嗣見 A 從住處下樓發動機車，即上前逮捕，A 見狀立即轉身逃離，甲乃對 A 進行壓制。逮捕壓制過程中 A 有土製爆裂物 1 枚掉落地上，甲復認出 A 尚涉及某槍擊事件，乃要求進入 A 住處察看，然因 A 一再謊稱家中鑰匙遺失，並對甲表示：「你不會自己去看、不會自己去開」云云，甲遂帶同 A 上樓，並持 A 掉落在地上之鑰匙逕行啟門入內，而在 A 房間桌上，又查獲具殺傷力爆裂物 1 枚，嗣將 A 帶回派出所後，始由 A 簽立自願受搜索同意書。問甲之搜索是否合法？甲搜索所查獲的具殺傷力爆裂物得否為證據？請詳述理由。(25分)
- 二、某社區大廈住戶 A 對於該社區大廈管理委員會（下稱管委會）有關公共設施管理維護不力一直深感不滿，某日 A 又被困於故障的電梯內，折騰半天，終於脫困。A 非常火大，帶著棍棒衝進該管委會辦公室內，咆哮一番後，朝著桌上電腦、辦公桌椅亂敲一通，憤而離去。該管委會以「管委會」名義就 A 之行為向檢察官提出毀損罪之告訴，案經檢察官依毀損罪起訴，歷經一、二審判決確定，均判處 A 毀損罪。問假若最高檢察署檢察總長針對本案提起非常上訴，是否有理由？最高法院應為何種判決？請說明之。(25分)
- 三、檢察官針對 T 市府消防局科長 A 收受 KTV 酒店業者 B 財物一事，以違背職務受賄罪向法院提起公訴。於案件繫屬法院之後，檢察官再針對 B 行賄部分追加起訴。案經法院審理後，卻認定 A 應論處圖利罪，B 違背職務行賄罪則不成立，故認為有關 B 的部分起訴程序違背規定，而諭知不受理判決。問法院對於 B 的部分諭知不受理判決是否合法？理由何在？請說明之。(25分)

四、A 駕駛小客車某日上午11時左右在省道與人發生交通事故後昏迷、送醫，該小客車前車門均已毀損、外開無法關閉，並被拖吊至旁邊空地。嗣後同日下午3時許，分局警察 P 會同汽車修理業者 B 勘察該小客車，於勘察之際，自外即清楚可見放置在駕駛座下方踏墊上之槍、彈等物。問警察 P 於此所為之「勘察」在刑事訴訟法上的依據為何？其所發現的槍、彈得否扣押？理由何在？請詳述之。（25分）